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TIMES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66)

有關阿根廷薩爾塔省T&M特許權區的最新發展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 (1) HLG.St.EP.x-2001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阿根廷時間）已達至目標鑽探深度2,853米；及
- (2) 儘管發現碳氫化合物的存在，但HLG.St.EP.x-2001被界定為無商業價值，故已堵塞及棄井。

本公告乃由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按自願基準作出。本公告旨在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Tartagal Oriental及Morillo特許權區（「T&M特許權區」）的最新發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的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HLG.St.EP.x-2001勘探井（「HLG.St.EP.x-2001」）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九日（阿根廷時間）開始進行鑽探，並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阿根廷時間）已達至目標深度2,853米。

鑽探過程中，發現含碳氫化合物的數個區域。然而，根據後續測井記錄分析及進一步研究岩石物理測井記錄，HLG.St.EP.x-2001被界定為無商業價值，故已堵塞及棄井。本集團的技術人員正在對T&M特許權區作出進一步研究。如有需要，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
鄭錦超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鄭錦超先生

張堃先生

鄧永恩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鄭明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敏剛先生

陳志遠先生

翁振輝先生

招偉安先生